

表三 验收组意见

2015年3月17日，温州市环保局、温州市环境监察支队、温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开发区市政环保局等共5人对浙江沈泰特种设备有限公司X射线探伤室建设项目（新建）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验收检查（检查组名单附后）。验收检查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及验收调查报告（2014-辐验-003），在实地检查、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后，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沈泰特种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八路819号，公司主要从事轻工机械设备、管道配件的生产，该公司为确保产品质量，在厂区车间内建设一间X射线探伤室（配备2台最大管电压均为250kV、最大管电流均为5mA的X射线探伤机）。2013年3月委托浙江国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辐射环境影响评价，2013年9月通过了温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审批。2014年1月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浙环辐证[C0039]），2014年1月项目投入运行，本次验收规模为探伤室一间配置X射线探伤机2台。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1、公司X射线探伤室建设项目从安装、调试到试生产各个阶段中，遵守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批准。

2、该公司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确定的环境保护设施和安全要求基本落实。

三、验收监测结果

1、两台探伤机验收工况为实际最大生产工况，均达到额定最大工况的92%，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2、现场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在正常运行工况下，对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的所受辐射照射分别低于各自的剂量管理限值，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管理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要求。

3、公司X射线探伤操作仅在探伤室内进行。探伤室的防护门与X射线探伤装置之间设有门-机联锁装置，并正常运行，满足辐射安全要求。探伤室防护门上设置明显的电离辐射标志及灯光警示系统。

4、该项目安全操作规程和辐射安全管理等制度基本齐全，从事辐射工作的操作人员均经过有专业资质培训机构的培训。

四、验收组在检查现场和审阅有关资料后，经认真讨论，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五、要求和整改意见：

1、进一步修订、完善各项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并确保各项制度得到落实，完善档案管理。

2、应落实每年编写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年度评估报告，并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3、定期对防护用品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做好及时更换或补充。

4、做好个人职业培训及健康检查管理，并建立好相关档案。

验收组

2015年3月17日